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并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 提高管理效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 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解散 清算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宝钢制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或"宝钢 制盖"),并在解散清算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办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同 时拟设立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宝山制盖分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部门 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分公司"),分公司工商登记完成并获得业务开展所需的经 营资质后, 将全面承接控股子公司相关职能。

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控股子公司解散清算的议案》《关于成立分公司的议案》,同意解散清算公司控 股子公司并设立分公司。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 无需提交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拟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 上海宝钢制盖有限公司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63079285X
-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 4. 注册资本: 9.500 万元人民币, 其中宝钢包装出资 7.125 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75%;英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相当于人民币 2,375 万元的美元出 资, 持股比例 25%。
 - 5. 企业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 1818 号 2 幢
 - 6. 法定代表人: 谈五聪

- 7.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19日
- 8. 经营范围:各种材质包装的盖子设计、制造、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工业设备租赁;与上述产品同类的商品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 主要财务数据:宝钢制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营业收入为 4.416 亿元,净利润 0.005 亿元,总资产 4.391 亿元,净资产 1.051 亿元。

二、本次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宝山制盖分公司(暂定名)
- 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分公司其他基本情况待定,均以当地市场监督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三、相关工作及授权事项

本次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将依法成立清算委员会,确定清算委员会成员和负责人开展清算工作,本次设立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分公司的有关设立事宜,包括不限于负责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设立分公司有关的工商和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设立分公司相关的申报手续。

四、本次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并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并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 布局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整体组织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 整体业务发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 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不会对公司合并口径的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 重大不利影响,宝钢制盖工商注销登记完成后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

次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办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申请获得业务开展所需的经营资质,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解散清算尚需该公司少数股东同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一日